

鄂州市总工会文件 鄂州市人社局文件

鄂州工发[2021]2号

关于开展第三届“鄂州工匠” 选树活动的通知

各区、葛店开发区总工会、临空经济区工会，市直各系统（委、局）工会，各直属企（事）业工会，各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葛店开发区、临空经济区组织人社（事）局：

为打造适应鄂州经济发展的高技能高素质人才队伍，进一步传承和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团结动员全市广大职工为推进鄂州“三城一化”建设贡献力量，经市委、市政府同意，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在全市开展第三届“鄂州工匠”选树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树对象

第三届“鄂州工匠”名额为10名，选树对象为全市各行各业技能人才，本次选树活动坚持公开公正、平等择优、以德为先、注重技能、突出实绩的原则，侧重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一线职工，优先考虑复工复产重点产业链、龙头企业、重大工程的一线职工，优先考虑在市级以上技能大赛（比武）中获得较好名次以及获得市级以上“技术能手”、“技能大师”称号的职工。《“鄂州工匠”选树管理办法》中明确的不得申报的情形者、机关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中的县处（含）以上领导干部、曾获得过市级（含）以上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含享受待遇者）、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的人员一般不作为推荐对象。

二、选树条件

选树对象应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两个维护”，遵纪守法，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和职业操守；从事技术技能岗位5年（含）以上，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爱岗敬业，刻苦钻研，勇于创新，目前仍在一线岗位从事生产、技术、研发等工作，且满足以下具体条件：

（一）体现工匠精神。潜心钻研技艺，追求极致成果，具有执着专注、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追求卓越的工匠精神。

（二）拥有绝活绝技。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一定的理论

知识，拥有高超技能，在市内本行业、本领域、本职业（工种）处于领先水平，具有较高影响力和知名度。

（三）取得重大成果。有重大发明创造或重大技术革新，在本单位、本行业、本系统、本领域取得重要成果，做出突出贡献。工匠技艺及创新成果转化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发挥引领作用。善于攻坚克难，带领团队解决实际问题，善于向职工群众传授技艺、传播理念、传承精神，乐于帮助并带动身边职工群众共同进步、共同成长。

三、选树程序和时间

（一）基层选树阶段（2月4日-3月19日）

各地各单位要结合本地区、本单位、本行业实际，开展“鄂州工匠”选树活动。初选可采取基层单位推荐、专业学会或行业协会推荐、职工群众联名推荐、个人自荐等多种方式，拓展推荐视野，广开选贤之门；也可组织不同类别、不同层次职工职业技能大赛，以竞技选拔的方式推选。各地各单位要将初选名单通过网络、两微一端等媒体，多渠道、多形式进行展示，并发动职工群众踊跃投票。最后经综合评议，确定本地本单位“鄂州工匠”推荐名单，并择优上报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各区（开发区）限报2名，市直各单位限报1名。

（二）专家评审阶段（3月20日-4月1日）

市总工会、市人社局成立“鄂州工匠”选树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选树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市选树工作领导小组

对各地各单位上报名单进行汇总审查后，成立专家评审团，对初步名单进行评议，产生第三届“鄂州工匠”候选人15名。

（三）公众投票阶段（4月2日-4月9日）

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将15名候选人在鄂州日报、鄂州政府网、鄂州工会网、“鄂州工会”和“鄂州人社”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公布，发动社会各界群众积极参与投票。

（四）审定公示阶段（4月10日-4月22日）

市总工会、市人社局根据投票情况，结合候选人行业分布、工种类别等因素确定10名“鄂州工匠”建议名单，提交市政府审定后，将名单进行公示。

（五）表彰宣传阶段（4月23日-5月10日）

市总工会、市人社局组织举办表彰大会，对10名个人授予第三届“鄂州工匠”荣誉称号，分别颁发证书和一次性奖金20000元。市总工会、市人社局将对10名“鄂州工匠”进行跟踪培养，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职称评审等方面畅通“通道”，符合条件的优先推荐为“鄂州市劳动模范”、“湖北五一劳动奖章”、“湖北省劳动模范”、“湖北省技能大师”、“湖北工匠”、“荆楚工匠”等，并联合各类媒体对10名“鄂州工匠”进行深入采访和宣传报道，拍摄《鄂州工匠》专题片。

（六）推广学习阶段（5月10日-10月30日）

1. 开展学习讨论活动。组织开展以学习“鄂州工匠”为主要内容的学习交流会、征文、感言征集等多种形式的学习活动，进

进一步扩大“鄂州工匠”在职工群众中的影响。

2. 适时开展巡回演讲活动。结合建党100周年纪念活动，联合市委宣传部开展“鄂州工匠”下基层巡回演讲，以身边人讲身边事，达到“点亮一盏灯，照亮一大片”的作用。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单位要及时成立选树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选树工作的组织领导，认真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确保选树活动的顺利开展。

（二）确保选树质量。各地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通知》精神和《“鄂州工匠”选树管理办法》，严格选树条件标准，认真落实推荐申报、会议审定、媒体公示、征求相关部门意见等程序；要坚持面向基层一线，坚持自下而上，真正把体现工匠精神、拥有绝活绝技、发挥引领作用、作出突出贡献的产业工人选树出来；要切实弄清推荐对象的职务和职业技术资格、从事技术岗位时间、曾获荣誉等情况，不得瞒报、虚报，不符合条件的不得推荐申报。

（三）广泛宣传发动。要充分利用大众媒体，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广泛宣传和发动广大职工积极参与选树活动。要紧紧围绕“怀匠心、践匠行、做匠人”“强信心、暖人心、聚民心”，深入开展工匠事迹宣传和主流舆论引导，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进一步激发广大职工群众践行工匠精神的热情，把选树“鄂州工匠”的过程化作弘扬“中国梦·劳动美”的过程，在职工群众中掀起“技能热”，打造时代风向标。

(四) 按时上报材料。各地各单位于3月19日前，将《第三届“鄂州工匠”推荐对象汇总表》报送至市总工会经济技术劳动保护部，同时将《汇总表》电子版发送到经济技术劳动保护QQ群（群号：232869782126）。

联系人：吴瑞铭 联系电话：027-60229316

- 附件：
1. 第三届“鄂州工匠”推荐对象汇总表
 2. 第三届“鄂州工匠”推荐审批表
 3. 鄂州工匠推荐对象签署意见表



[illegible][illegible]

附件 2

第三届“鄂州工匠”推荐审批表

姓 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单位类型 _____

所属行业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鄂州市总工会制

姓 名		性别		出生年月		1 寸正面免冠 彩色登记照 (彩色打印或 将照片用线缝 在此处)
籍 贯		民族		政治面貌		
学 历		职务		何时参加 工作		
身份证				户籍属性	农业或非农	
所属行业		工种		单位性质		
专业技术 职称		职业技能 等级		手机号码		
工作单位						
曾获荣誉	填写 3-4 个以内					
主要 成果	在本单位、行业、系统取得具有代表性的重大成果，填写 3 个以内					
个人 简历						

简要事迹	
-------------	--

所在单位职 代会或职 代会负责人 联席会议或 社区（村） 居民代表会 议意见	经____届____次职代会（或职工大会）通过并公示，出席会议____人，其中同意____人，反对____人。或 经____届____次职代会团（组）长（或专门委员会）负责人联席会议通过并公示，出席会议____人，其中同意____人，反对____人。或 经社区（村）居民代表会议通过并公示，出席会议____人，其中同意____人，反对____人。 负责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街道） 工会或所在 单位工会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 总工会或相 当层级企事 业、产业工 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市、州总工 会或大型企 事业工会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1

鄂州工匠推荐对象签署意见表

(此表适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一线职工)

姓名 _____ 单 位 _____ 职 务 _____

人事管理 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纪检监察 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应急管理 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卫生健康 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公安部门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说明：1、**机关事业单位推荐对象**按照人事管理权限由有关部门签署意见，须经人事管理、纪检监察、卫生健康等部门签署意见，是主要领导干部的还需经应急管理部门签署意见。2、**推荐对象是企业一线职工、专业技术人员**需经单位人事管理和当地卫生健康部门、公安部门签署意见；企业管理人员按照管理权限需经人事管理、纪检监察和当地卫生计生部门、公安部门签署意见。3、推荐对象单位和职务要填写全称并与审批表填写的一致。

附件 3-2

鄂州工匠推荐对象签署意见表（企业负责人）

姓名_____ 单位职务_____

人事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纪委监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税务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人社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应急管理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卫生健康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市场监管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公安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审计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统战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工商联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说明: 此表由县或县级以上有关部门签署意见。被推荐人选是**企业负责人**（含乡镇企业负责人）的，需经当地市场监督、税务、人社、应急管理、生态环境、卫生健康、公安等部门签署意见，其中，**国有企业负责人**还需经人事、纪委监委、审计部门签署意见，**民营企业负责人**还需经统战或工商联等部门签署意见。

1.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the names of the members of the committee.

The first part of the document is a list of the names of the members of the committee.	
Mr. A. B. C.	Mr. D. E. F.
Mr. G. H. I.	Mr. J. K. L.
Mr. M. N. O.	Mr. P. Q. R.
Mr. S. T. U.	Mr. V. W. X.
Mr. Y. Z. A.	Mr. B. C. D.
Mr. E. F. G.	Mr. H. I. J.
Mr. K. L. M.	Mr. N. O. P.
Mr. Q. R. S.	Mr. T. U. V.
Mr. W. X. Y.	Mr. Z. A. B.
Mr. C. D. E.	Mr. F. G. H.
Mr. I. J. K.	Mr. L. M. N.
Mr. O. P. Q.	Mr. R. S. T.
Mr. U. V. W.	Mr. X. Y. Z.
Mr. A. B. C.	Mr. D. E. F.
Mr. G. H. I.	Mr. J. K. L.
Mr. M. N. O.	Mr. P. Q. R.
Mr. S. T. U.	Mr. V. W. X.
Mr. Y. Z. A.	Mr. B. C. D.
Mr. E. F. G.	Mr. H. I. J.
Mr. K. L. M.	Mr. N. O. P.
Mr. Q. R. S.	Mr. T. U. V.
Mr. W. X. Y.	Mr. Z. A. B.
Mr. C. D. E.	Mr. F. G. H.
Mr. I. J. K.	Mr. L. M. N.
Mr. O. P. Q.	Mr. R. S. T.
Mr. U. V. W.	Mr. X. Y. Z.